

中共广东省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中共广东省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广东省总工会文件
共青团广东省委
广东省妇女联合会

粤直党通〔2022〕6号

关于开展第十届广东省市直机关“先锋杯” 工作创新大赛的通知

省直各单位党组织，中直驻粤各单位党组织，各地级以上市直机关工委：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机关党建的重要论述和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省委部署要求，围绕深入实施“1+1+9”工作部署，积极服务“双区”建设、深圳综合改革试点和横琴、前海两个合作区建设等重大战略

和打造新发展格局战略支点等重点工作，持续深化模范机关创建和深入推进新一轮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创新推动党建和业务深度融合，推动机关党的建设走在前、作表率，省直机关工委、省委改革办、省总工会、团省委、省妇联决定举办第十届广东省市直机关“先锋杯”工作创新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一）主办单位

中共广东省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中共广东省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广东省总工会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广东省妇女联合会

（二）承办单位

广东省直属机关工会工作委员会

共青团广东省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广东省直属机关妇女工作委员会

二、比赛内容

围绕中心、服务群众、党建创新

三、比赛时间

2022年6月至9月

四、比赛要求

（一）提高认识。本次大赛是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

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具体实践，是机关党建围绕中心、建设队伍、服务群众，推动党中央及省委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落实的具体体现，是立足岗位、创新创效的载体平台，是强化作风、服务群众的重要抓手。各级党组织要高度重视，把组织开展好本次大赛作为 2022 年机关党建的一项重要工作落细落实。

（二）加强领导。各级机关党组织要按照《第十届广东省市直机关“先锋杯”工作创新大赛方案》（附件 1）的要求，精心组织，周密安排，切实做好本次大赛的宣传、发动、组织和参赛工作。参赛作品要结合工作实际，体现机关党建为中心大局提供服务保障，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提出创造性抓落实的思路、点子和抓手。

（三）积极参与。进一步激发本单位干部职工积极性、主动性，广泛动员干部职工积极参与；要做好统筹联络工作，协调有关部门组成参赛团队，做好相关保障工作，为选手参赛提供有力支持；要坚持问题导向，激励广大党员干部职工担当作为。

联系人：谷舒米、陈骥

联系电话：020—83133878；020—83133752

联系邮箱：gwtgw@gd.gov.cn

传 真：020—83344740

- 附件：1. 第十届广东省市直机关“先锋杯”工作创新大赛方案
2. 第十届广东省市直机关“先锋杯”工作创新大赛参赛作品汇总表
3. 第十届广东省市直机关“先锋杯”工作创新大赛参赛表
4. 第十届广东省市直机关“先锋杯”工作创新大赛参赛作品说明书



中共广东省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中共广东省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广东省总工会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广东省妇女联合会

2022年6月7日

附件 1

第十届广东省市直机关“先锋杯” 工作创新大赛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机关党建的重要论述和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弘扬伟大建党精神，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模范机关创建为抓手，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在深入实施“1+1+9”工作部署，积极服务“双区”建设、深圳综合改革试点和横琴、前海两个合作区建设等重大战略和打造新发展格局战略支点等重点工作中，紧紧围绕本单位本系统的职能职责和重点任务，找准机关党建发挥服务中心大局作用的切入点，汇聚围绕中心、服务群众、党建创新的创新成果，努力为广东保持平稳健康的经济环境、国泰民安的社会环境、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全国前列、创造新的辉煌作出新的更大贡献，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二、大赛名称

第十届广东省市直机关“先锋杯”工作创新大赛

三、大赛主题

奋进新征程 迎接二十大

四、比赛时间

2022年6月至9月

五、参赛对象

省市直机关在编或聘用期一年以上的党团员和干部职工。大赛以团队为参赛对象，参赛人数不得多于5人，作品的主创者、且符合参赛条件的干部职工为团队牵头队员，其他团队成员不作限制。

六、比赛项目

本次大赛分围绕中心、服务群众、党建创新三个项目，具体如下：

（一）围绕中心

围绕保持平稳健康的经济环境、国泰民安的社会环境、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在服务“1+1+9”工作部署，深入推进“双区”建设、深圳综合改革试点、两个合作区建设、科技创新、贸易高质量发展、城市建设、乡村振兴、生态环境保护、交通强省建设、文化强省建设、水利高质量发展等各项事业中，找准工作的着力点和突破口，建立健全特事特办机制，探索实施机关党建服务重大战略创新项目，研究应

对急难险重考验时机关基层党组织的动员机制和作用发挥机制，更好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确保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保障、促进高水平业务。比围绕中心项目的前瞻性、创意性、可行性。

（二）服务群众

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用好“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形成的良好机制，落实好“小切口大变化”民生实事办理制度，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服务群众的兜底保障作用，完善党员干部联系服务群众工作机制和机关党建双直联等制度，支持机关工青妇等群团组织更好发挥桥梁纽带作用，把党的政治优势和组织优势转化为群众工作效能，积极探索机关党建在民生改善方面的新载体、新平台、新项目，立足职责解决好群众普遍关注、反映强烈、反复出现的就业、教育、医疗、养老等重点民生问题，切实增强群众工作实效。比服务群众的专业性、机制性、长效性。

（三）党建创新

突出“讲政治、守纪律、负责任、有效率”，持续深化模范机关创建，深入推进新一轮加强基层党建三年行动计划，深化拓展党组（党委）领学、机关党委督学、党支部研学、党小组促学、党员自学“五学联动”，积极探索职能相近、业务相通的单位开展“联学共建”，深入实施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工程、“头雁”工程和南粤党员先锋工程，建立

健全基层减负长效机制，切实转作风树新风，以改革创新精神推动机关党的建设不断取得新成效，进一步发挥机关党建对其他领域党建的重要风向标作用，从中提炼机关党建立得住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比党建创新的操作性、实效性、推广性。

七、比赛安排

比赛分为初赛、复赛、决赛三个阶段。

（一）初赛（6—7月）

省直、中直驻粤单位，各地级市直机关工委自行组织开展初赛，并通过大赛官方网站设立的工作平台报送晋级复赛的作品文本。作品按照围绕中心、服务群众、党建创新三个项目分别进行推报。省直、中直驻粤单位每个项目推报不超过2个作品。各地县（区）机关工委向地级市直机关工委推报作品，经地级市直机关工委汇总后，向大赛组委会办公室推报，每个项目推报不超过8个作品。

如各地市机关工委在本地区积极发动组织现场初赛，且初赛中各项目参赛作品规模达到20个以上，可推荐每项目第一名直接晋级决赛。

初赛要求在7月31日前结束。

（二）复赛（8月）

开展文本网络评审。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将通过网络形式对各单位经初赛推报的作品文本进行审核汇总，根据参赛作

品内容由广东省内专家组成专家组开展文本网络评审，3个项目各评选出前24个作品入围决赛，并结合各地市初赛直接入围决赛的作品情况，对最终入围决赛作品总数量进行调整。

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将委托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对晋级作品进行原创性和首创性审核分析，如涉及抄袭或者复制、仿造或沿袭往年作品等情况，将取消比赛资格。

复赛要求在8月31日前结束，复赛成绩不带入决赛。

（三）决赛（9月）

开展现场评审，如因疫情防控形势出现变化，则以视频评审的方式进行。各参赛项目展示时间为6分钟，作品的展示形式不限，要求参赛团队成员全员参加，全方位、多层次展示作品的背景、意义、创新性等要素。决赛采用专家评委、专业评委相结合的形式进行现场评分，在围绕中心、服务群众、党建创新三个项目中评出具体名次。

决赛要求在9月30日前结束。

八、奖项设置

（一）组织奖

设优秀组织奖若干个，奖励大赛发动好、选拔组织好、比赛成绩好的省直、中直驻粤单位，地级以上市直机关工委和相关单位。

（二）竞赛奖

1. 通过各环节进入决赛资格审核环节的作品，由大赛组委会根据决赛成绩名次，颁发第十届广东省市直机关“先锋杯”工作创新大赛一等奖（前5名）、二等奖（第6—15名）、三等奖若干。

2. 对各项目前五名的团队牵头队员，按有关程序审核相关条件，择优报团省委，符合条件的推荐参评“广东青年五四奖章”。对各项目前五名且团队牵头队员是女性的（科级及以下），按有关程序审核相关条件，择优报省妇联，符合条件的推荐参评“广东省三八红旗手”。“广东青年五四奖章”“广东省三八红旗手”不重复授予。

九、工作要求

1. 请省直、中直驻粤各单位，地级以上市直机关工委组织参赛团队按要求认真填写相关附件（附件2—4），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立项、参赛作品推报工作，并于初赛后汇总后提交纸质版和电子版至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填表要求简单明了，突出创新点。《第十届广东省市直机关“先锋杯”工作创新大赛参赛作品说明书》字数不超过3000字。

2. 各单位务必推荐首创、原创、适合后期宣传推广的作品参赛，近三年参加过大赛的作品不得重复参赛。

3. 组织初赛的地市机关工委请在7月31日前将拟推荐参与决赛的作品报送至大赛组委会办公室。

4. 各团队牵头队员原则上不允许修改。其余团队成员因特殊原因需修改的，原则上只允许更换一次，请于决赛前提交加盖本单位公章的书面申请至大赛组委会办公室。

5. 各单位和各参赛团队要时刻绷紧疫情防控这根弦，科学精准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工作须符合本地区最新防疫要求，确保大赛安全顺利举办。

省直、中直驻粤各单位党组织要把工作创新大赛作为机关党建围绕中心、建设队伍、服务群众的具体抓手，作为支持激励党员干部职工以改革创新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有效载体，抓好大赛传达动员、部署落实，加强项目支持指导，加大经费扶持力度，深化赛后成果转化。有关情况纳入各单位党建绩效考核内容。

十、其它事项

1. 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设在省直机关工委，具体负责落实好赛事的组织、安排、协调、宣传和实施等工作。根据工作开展情况，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将对有关单位或地市进行指导。

2. 按照节俭高效的原则，大赛不专门举行启动仪式，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将于2022年6月在广东省直机关党建网(<http://www.gdszjgdj.org/>) 首页开设专栏作为大赛官网，及时公布大赛每个环节的具体安排、比赛信息和比赛结果。

3. 各参赛单位要严格遵守比赛纪律，保持良好的赛风赛纪。如发现弄虚作假的行为，将取消其所有奖项评选资格。

附件 3

第十届广东省市直机关“先锋杯”
工作创新大赛参赛表

作品项目：☐围绕中心 ☐服务群众 ☐党建创新

推荐单位			
作品名称			
团队名称			
作品简介 (400 字以内)			
创作团队 成员姓名	性别	年龄	单位及职务

注：大赛以团队为参赛对象，参赛人数不得多于 5 人，作品主创者为团队牵头队员且在本单位工作一年以上，其他团队成员不作限制但须为成年人。填写表格时，创作团队成员第一行填写团队牵头队员信息。各团队牵头队员原则上不允许修改，其余团队成员因特殊原因需修改的，原则上只允许更换一次，请于决赛前提交加盖本单位公章的书面申请至大赛组委会办公室。

附件 4

第十届广东省市直机关“先锋杯”
工作创新大赛参赛作品说明书

作品项目：☐围绕中心 ☐服务群众 ☐党建创新

推荐单位：_____

作品名称：_____

作品背景：

1. _____

2. _____

作品的创新点：

1. _____

2. _____

作品的主要做法：

1. _____

2. _____

作品取得的成果（或预期成效）：

1. _____

2. _____

注：《参赛作品说明书》字数不超过 3000 字，不能只列提纲，且须有部分篇幅突出机关党建的服务保障作用。

